

证券代码：300772

证券简称：运达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67

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2 年 7 月 27 日以传真、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公司全体监事参加了会议，本次会议召开和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投资建设伊吾县淖毛湖 70MW 风光同场项目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投资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，有利于进一步改善公司业务结构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相关审议程序合法合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监事会同意投资伊吾县淖毛湖 70MW 风光同场项目事项。

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弃权 0 票，反对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8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运达风电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1 日